

华能莱芜发电有限公司
双轴搅拌设备品备件技术规范书

批准: [盖章]

审核: [盖章]

编写: [盖章]

2021 年 9 月

双轴搅拌机备品备件技术规范书

1. 总则

1. 1本技术规范适用于双轴搅拌机设备备品备件的采购，它提出了备品设计、结构、性能、安装和试验等方面的技术要求。

1. 2本技术规范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，并未对一切技术要求作出详细规定，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及规范的条文。投标方应严格按照原设计图及本规范书提出的技术要求设计的供货。投标方应保证提供符合本规范书和相关的国际、国内工业标准的优质产品。

1. 3本规范书所使用的技术若与投标方所执行的标准发生矛盾时，按较严格标准执行。招标方保留因规范、标准、规程发生变化而提出一些补充要求的权力，在设备生产之前，投标方须在设计上予以修改，但价格不作调整。

1. 4投标方应采用国际上先进成熟的技术，由投标方制造和总成。

1. 5本技术规范书作为合同附件，具有合同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备品备件规范

备品名称	规格型号	安装位置	安装形式	数量
链条	32A-1-82	渣仓双轴搅拌机	链轮连接	3 条
搅拌机短轴	JSL-100-01	渣仓双轴搅拌机	法兰连接	2 件
搅拌机方轴	373-F1691S-C0201-01	渣仓双轴搅拌机	法兰	1 件

2. 1 搅拌机电动机带动链轮运行，带动方轴转动，将干渣输送到排渣口。搅拌机设备要求密封严密、无泄漏，无冒灰现象。在200℃下应保证正常运行，能耐受1小时300℃高温事故排渣的输送，并有相应的措施。

2. 2 设备零部件应采用先进、可靠的加工技术，有良好的表面几何形状及合适的公差配合。搅拌机链条、方轴、短轴材质不低于40Cr，链条硬度不低于HRC50，短轴和方轴硬度不低于HRC50。单链条热处理后破断力不小于315KN。

3. 双方职责

3. 1 招标方

3. 1. 1 按照物资流程提报物资计划，在备品到货后召集人员验收。

3. 1. 2 负责备品备件的卸货及地点存放。

3. 2 投标方

3. 2. 1 投标方在中标后 15 天必须到货，逾期不能到货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招标。

3.2.2 投标方在备品的安装和调试过程中安排专业人员现场指导安装，设备试运稳定后人员方可离厂。

3.2.3 投标方应提供质量证明、检验记录、测试报告、产品合格证等证明，作为交货时质量证明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3.2.3 投标方在备品尺寸不确定的情况下可以现场测量，招标方可以现场配合。

4. 质保要求

4.1 链条、搅拌机短轴、搅拌机方轴应保证使用时长不少于2年，一年之内出现链条、搅拌机短轴、搅拌机方轴磨损超标（超过原壁厚尺寸的1/2）、断裂等缺陷，导致设备处理下降或被迫退出运行，由投标方负责赔偿新备品备件及所产生的费用（降出力、缺陷考核等）并负责安装。

4.2 本规范书在技术、质保要求中未能说明或概念模糊的，投标方应与招标方积极沟通协商，协商不一致时按照最高标准执行，投标方无权提出异议。

4.3 投标方检验的结果要满足本技术规范书要求，如有不符之处或达不到标准要求，投标方要采取措施处理直至满足要求，同时向招标方提交不一致性报告。投标方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时应将情况及时通知招标方。

5. 违约责任

5.1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，如果投标方在合同期限内，不能或拒绝按照本规范及具体采购合同（含招标方下发的订单）的规定向招标方提供产品（投标方未能在规定交货期内供货即视为不能提供协议规定的产品），则招标方有权向其他方进行采购，投标方应承担招标方因此发生的所有额外费用；如果招标方无法从其他方采购到合适的产品，投标方应赔偿招标方因此而发生的损失。

5.2 如投标方在合同期限内没有按照规定时间要求到货的，招标方有权提前终止合同，并上报集团物资公司将其列入不信用单位。

5.3 本规范作为合同附件，具有同等效力。